上海金陵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孟荣芳独立董事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理由是：由于公司治理方面的问题投弃权票。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1.3 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孙金云	独立董事	因公务出国	陈隽玮

1.4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负责人毛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伟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田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上海金陵
股票代码	600621
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民伟(代)	张建涛
联系地址	上海市福州路666号26楼	上海市福州路666号26楼
电话	021-63222658	021-63602361
传真	021-63502688	021-63502688
电子信箱	xumw@chinafortune.com.cn	zjt@jin-ling.com

§3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营业总收入	887,398,752.07	1,406,738,061.17	-36.92	1,006,927,101.31
营业利润	151,886,407.80	135,093,712.64	12.43	74,541,478.80
利润总额	161,404,597.20	142,852,107.17	12.99	102,783,10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355,904.31	112,669,298.45	21.02	101,396,40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0,757,633.01	104,804,493.04	15.22	56,723,904.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976,826.33	-69,381,870.48	342.10	157,090,101.39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资产总额	2,071,235,106.46	2,282,908,053.02	-9.27	1,782,412,473.63
负债总额	761,750,433.21	1,043,041,759.37	-26.97	650,833,31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301,272,698.10	1,223,532,802.16	6.35	1,109,015,407.43
总股本	524,082,351.00	524,082,351.00	0.00	524,082,351.00

3.2 主要财务指标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02	0.2150	21.02	0.19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02	0.2150	21.02	0.1935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元/股)	0.2602	0.2150	21.02	0.19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04	0.2000	15.20	0.10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0	9.66	增加1.14个百分点	9.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7	8.99	增加0.58个百分点	5.2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205	-0.1324	342.10	0.3676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48	2.33	6.44	2.12
资产负债率(%)	36.78	45.69	减少8.91个百分点	36.51

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0年金额	2009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538,225.81	其中含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083,788.82	21,192,374.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42,443.00		7,176,196.00	7,715,863.9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645,280.77		430,888.89	265,930.00
债务重组损益	-61,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82,041.23	20,030,936.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7,563.42		-2,233,831.46	1,259,144.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2,280.33		10,191.41	-205,980.62
所得税影响额	-4,291,395.19		-2,384,469.48	-5,585,764.44
合计	15,598,271.30		7,864,805.41	44,672,504.49

§4 股东持股情况和控制框图

4.1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2011年末股东总数		73,723户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74,799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62	139,517,522	0	无
上海由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3	12,200,770	0	未知
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0	6,831,436	0	未知
陈景庚	境内自然人	0.54	2,846,729	0	未知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新股约定申购资金信托(9)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4	2,300,000	0	未知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聚发-新股约定申购资金信托(19)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8	2,000,000	0	未知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6	1,370,000	0	未知
张炳华	境内自然人	0.24	1,261,176	0	未知
成荣	境内自然人	0.19	1,011,203	0	未知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9	1,009,917	0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139,517,522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由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200,77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		6,831,436		人民币普通股	
陈景庚		2,846,729		人民币普通股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新股约定申购资金信托(9)		2,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聚发-新股约定申购资金信托(19)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3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炳华		1,261,176		人民币普通股	
成荣		1,011,203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1,009,917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九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第三位、第十位股东同属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第六位、第七位股东同属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控制；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4.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董事会报告

5.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概要

2011年，房地产行业继续受到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调控，但是公司仍按照既定的发展战略，坚定不移地进行业务转型。报告期内公司非房地产企业退出力度加大，完成了SMT板块四家公司的股权转让；通过减资的方式退出了上海金陵国际物流有限公司33.33%股权；公司持有30%股权的上海JVC系统开发工程有限公司和持有35%股权的上海阿尔卑斯电子有限公司完成歇业清算。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积极推进浦东金领之都的工程建设工作。金领之都二区三期已于年内基本完工，新增可租售面积 5.7万平方米。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公司第二十次股东大会（年会）审议、批准的《关于投资浦东金桥园区一区拆除新建项目的议案》，该项目占地面积约4.2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13万平方米。一期工程已于2011年10月开工建设，占地面积约1.7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5.8万平方米。

公司在对已有土地资源重新进行开发和改造的同时，积极寻找新的资源，开展项目拓展，为公司的后续发展积累有效资源。报告期内，公司已与持有浦东新区唐陆路502号及唐陆路568弄1-19号房地产的上海拱北工贸有限公司达成收购意向，并经公司2011年12月31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88,739.88万元，同比下降36.92%，主要原因是原属制造业的SMT四家公司完成股权转让，合并报表范围减少所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13,635.59万元，同比增长21.02%，主要原因为房地产租售业务的比重较去年大幅上升（2010年房地产租售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为21.18%，2011年达到58.90%）。报告期内，公司出售浦东金领之都16、17、18、19、21号楼和宜山路250弄8号六处房产，合计实现营业收入41,224.65万元，取得利润21,220万元。电子产品制造业主营业务收入30,880.41万元，同比下降70.18%，主营业务利润同比下降86.98%。出租汽车服务业主营业务收入3,929.14万元，同比下降15.18%，主营业务利润同比下降43.73%。浦东金领之都可出租房产面积11.65万平方米，出租率达到96.4%。地处上海市中心福州路666号建筑面积4.18万平方米的上海金陵海欣大厦（公司持股权50%）出租率达到98.69%。

公司于2010年6月8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0年6月29日第十九次股东大会（年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受让上南路3120号、3140号土地使用权关联交易的议案》，由于历史遗留问题及相关政策因素，本报告期内未予以实施；公司于2010年11月19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转让上海金陵出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20%股权的议案》，由于市场变化的因素，至今未与对方签署协议书，本报告期内也未予以实施。

5.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工业	308,804,055.98	296,232,823.38	4.07	-70.18	-68.45	减少5.25个百分点
运输	39,291,396.70	28,190,126.26	28.25	-15.18	6.00	减少14.34个百分点
房地产	498,954,644.46	165,618,819.45	66.81	71.59	56.50	增加3.20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电子产品	308,804,055.98	296,232,823.38	4.07	-70.18	-68.45	减少5.25个百分点
出租车服务	39,291,396.70	28,190,126.26	28.25	-15.18	6.00	减少14.34个百分点
房地产服务	498,954,644.46	165,618,819.45	66.81	71.59	56.50	增加3.20个百分点

5.3 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2011年12月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元)	期初数(元)	变动幅度(±%)
1、货币资金	462,861,799.08	267,252,104.62	73.19%
2、应收账款原值	159,413,713.52	369,592,016.23	-56.87%
3、存货原值	359,369,270.16	531,712,285.43	-32.41%
4、投资性房地产原值	536,179,208.27	290,522,248.59	84.56%
5、固定资产原值	320,521,468.98	663,761,184.65	-51.71%
6、应付账款	109,298,158.02	327,659,458.11	-66.64%
7、其他应付款	98,558,371.19	209,604,218.93	-52.98%
8、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	100.00%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元)	上期金额(元)	变动幅度(±%)
9、营业收入	887,398,752.07	1,406,738,061.17	-36.92%
10、营业成本	520,976,638.60	1,102,917,692.04	-52.76%
11、营业税金及附加	76,057,611.83	33,807,852.58	124.97%
12、管理费用	70,474,958.87	116,010,234.25	-39.25%
13、资产减值损失	74,491,197.14	10,872,778.61	585.12%

注释：

1、主要为本公司于本年收到房屋出售款4.22亿元。
2、主要为合并范围变更导致应收账款原值减少17,120.52万元，
另外，本年收回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房产转让款10,026.35万元。
3、主要为合并范围变更导致存货原值减少10,867.40 万元，出售金桥工业园区房产转出9,000.19万元。
4、主要为根据持有目的将房产及土地使用权转入本科目核算，
其中由存货转入22,276.30万元，由固定资产转入2,789.43万元。
5、主要为合并范围变更导致固定资产原值减少27,880.23万元，由于持有目的
变化转入投资性房地产2,789.43万元，子公司上海金鑫电子有限公司报废一批设备原值为1,026.55万元。
6、主要为合并范围变更导致应付账款减少13,827.38 万元，金桥工业园三区一期偿付了较多的工程款。
7、主要为合并范围变更导致其他应付款减少7,151.09万元，另外，上年预收
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四家被转让子公司股权转让款5,043.41万元，因本年股权转让完成而转出。
8、主要为本公司于2011年7月22日向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借入两年期贷款1亿元，本年利率为6.65%。
9、主要为合并范围变更导致电子产品收入减少69,928.92 万元，另外房产出售收入较上年增长18,660.59 万元。
10、主要为合并范围变更导致营业成本减少63106.28万元。
11、主要为本公司出售金桥工业园区房产应交土地增值税所致。
12、主要为合并范围变更导致管理费用减少4674.25万元。
13、主要为对联营企业外开希有限公司的应收款项按可变现净值计提坏账准备2,827.38万元。
另外，子公司上海普林电子有限公司计提坏账准备2,006.26万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200.99万元，
计提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1,320.33万元。

公司主要子公司、参股子公司的主要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上海金陵投资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100%	3520	26334	21749	4495
上海金陵出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汽车出租营运	100%	3080	10988	6193	439
上海普林电子有限公司	电子产品	75%	USD350	7618	-7000	-6234
上海金鑫电子有限公司	电子产品	79.58%	3000	7527	3139	-639
上海金欣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50%	11760	35521	13353	1616
上海 外开希电路板有限公司	电子产品	40%	USD1020	2061	-5194	-6792

§6 财务报告

6.1 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6.2 本报告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6.3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经2010年12月6日召开的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将持有的子公司上海金陵表面贴装有限公司100%股权、杭州金陵科技有限公司53.18%股权、深圳金陵通讯技术有限公司41.29%股权、香港文康电子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人民币102,926,652.89元转让给实际控制人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本公司分别于2010年末及2011年1月初收到49%和51%的股权转让款，并按约定从2011年1月1日起移交上述四家公司的管理权，不再具有控制权，因此于本年1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直接持有上海外开希电路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开希）40%的股权，原子公司香港文康电子有限公司持有其17%的股权，2010年末本公司合计持有外开希57%的股权。上述5.3.1所述转让后，本公司不再间接持有外开希的股权，持股比例变更为40%，对其不再具有控制权，因此于本年1月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并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

香港文康电子有限公司持有香港万诚有限公司100%股权，因上述5.3.1所述原因，故于本年1月起不再将香港万诚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证券代码：600621　　证券简称：上海金陵　　公告编号：临2012-006

上海金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金陵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2年3月13日上午在上海市黄陂北路190号8楼上海大剧院宴会厅柏林厅召开。在会议召开之前，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3月2日通过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8人。公司独立董事孙金云先生因公务出国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委托公司独立董事陈隽玮先生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毛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董事会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报告正本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1票。独立董事孟荣芳女士由于公司治理方面的问题投弃权票。

2、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2011年度工作报告及2012年度发展计划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1票。独立董事孟荣芳女士由于公司治理方面的问题投弃权票。

3、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1票。独立董事孟荣芳女士由于公司治理方面的问题投弃权票。

4、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沪众会字（2012）第1970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11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203,194,921.61元，减去对股东分配52,408,235.10元和其他转出27,728,460.04元后，结余数为123,058,226.47元。2011年度实现净利润101,760,985.86元，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在提取当年法定盈余公积金10,176,098.59元后，加上分配后结余数，2011年年末可用作分配的利润为214,643,113.74元。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讨论决定，2011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是：以2011年末总股本524,082,351股（每股面值1元）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计派送现金红利52,408,235.10元，尚余162,234,878.64元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2011年末资本公积为211,260,454.75元，年末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1票。独立董事孟荣芳女士由于公司治理方面的问题投弃权票。

5、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过去十多年来为公司所作的年报审计中，均能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评价。

同意公司聘任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仍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1票。独立董事孟荣芳女士由于公司治理方面的问题投弃权票。

6、审议通过《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1票。独立董事孟荣芳女士由于公司治理方面的问题投弃权票。

7、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毛辰先生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公司董事会聘任胡之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公司董事徐民伟先生不再代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公司独立董事陈隽玮先生、孙金云先生发表专项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秘书候选人胡之奎先生的提名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根据候选人胡之奎的个人履历，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形，以及禁入未解除的现象，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条件，其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董事会秘书的职务。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1票。独立董事孟荣芳女士由于公司治理方面的问题投弃权票。

附：胡之奎先生简历

胡之奎，男，1965年5月生，双学士（工学士、法学士），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上海科技大学、上海交通大学教师，上海真空电子器件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科员、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助理，股份制办公室副主任，上海上市公司资产重组领导小组办公室科员，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8、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临2012-008。

本议案关联董事毛辰先生、徐伟梧先生、郭树伟先生、曹宇先生、徐民伟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1票。独立董事孟荣芳女士由于公司治理方面的问题投弃权票。

9、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11年度资产减值准备提取与转销的议案》；

公司2011年合并报表年初资产减值准备为19,983,595.73元，本年增加74,491,197.14元，本年减少11,501,824.05元，年末余额82,972,968.82元。

一、坏账准备年初余额为11,564,663.30元，本年增加47,950,634.96元，本年减少5,424,589.15元，年末余额为54,090,709.11元。

（一）本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1、公司联营企业上海外开希电路板有限公司已被申请破产清算，根据评估机构评估结果显示估计资产可清偿率为28%，故对其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28,273,832.22元。

2、公司持股75%的子公司上海普林电子有限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可回收性计提坏账准备20,062,633.17元。

（二）本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SMT相关企业的全部股权于年初全部转让给原控股股东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相关企业不再纳入本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因此将与之相关的4,938,592.96元减值准备予以转出。

二、存货跌价准备年初余额为8,418,932.43元，本年增加13,337,283.96元，本年减少6,077,234.90元，年末余额15,678,981.49元。

（一）本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上海普林电子有限公司根据可变现净值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2,009,889.60元。

（二）本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1、SMT相关企业的全部股权于年初全部转让给原控股股东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相关企业不再纳入本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因此将与之相关的3,371,955.60元跌价准备转出。

2、公司持股79.58%的子公司上海金鑫电子有限公司转销跌价准备2,705,279.30元。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年初余额为0元，本年增加13,203,278.22元，本年减少为0元，年末余额为13,203,278.22元。

本年增加的原因是上海普林电子有限公司根据评估机构评估结果计提减值准备13,203,278.22元。

以上资产减值准备提取影响公司2011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74,491,197.14元。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1票。独立董事孟荣芳女士由于公司治理方面的问题投弃权票。

10、听取《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第二十一次股东大会（年会）事项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上海金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621　　证券简称：上海金陵　　公告编号：临2012-007

上海金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公 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金陵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2年3月13日上午在上海市黄陂北路190号8楼上海大剧院宴会厅柏林厅召开。在会议召开之前，公司监事会于2012年3月12日通过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田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1、公司2011年度报告正本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11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1）公司2011年度报告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公司2011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1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因此，公司监事会审核、通过公司2011年度报告正本及摘要。

2、公司监事会2011年度工作报告

本报告提交公司第二十一次股东大会（年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金陵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五

证券代码：600621　　股票简称：上海金陵　　编号：临2012-008

上海金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的关联交易 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公司向控股股东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银行委托贷款的方式借款，借款额度为人民币2.5亿元。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该交易时关联董事毛辰先生、徐伟梧先生、郭树伟先生、曹宇先生、徐民伟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赞成3票，弃权1票，反对0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是为了顺利推进公司拓展项目及工程建设项目，保证公司日常资金周转，有利于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了推进公司拓展项目及工程建设项目，保证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公司拟根据业务发展需要适时向控股股东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华鑫置业”）通过委托银行贷款的方式申请2.5亿元人民币的借款额度，借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执行。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半年内，公司可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分期、分批办理该笔借款，借款期限自借款实际发生之日起不超过1年。

因华鑫置业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述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在审议上述交易时，关联董事毛辰先生、徐伟梧先生、郭树伟先生、徐民伟先生、曹宇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赞成3票，弃权1票，反对0票。公司独立董事陈隽玮先生、孙金云先生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孟荣芳女士由于公司治理方面的问题投弃权票。

二、关联方介绍

华鑫置业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毛辰，经营范围为：商品房开发、经营，委托代建，咨询服务，销售建筑材料（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华鑫置业的控股股东为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至2011年末，华鑫置业合并报表数据：总资产为390,015万元，净资产为158,471万元，其2011年度营业收入为40,475万元，净利润为6,785万元（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向控股股东华鑫置业通过委托银行贷款的方式借款，借款额度为2.5亿元，借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执行。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半年内，公司可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分期、分批办理该笔借款，借款期限自借款实际发生之日起不超过1年。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为了顺利推进公司拓展项目及工程建设项目，保证公司日常资金周转，有利于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陈隽玮先生、孙金云先生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在充分了解相关信息的基础上，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1、公司与控股股东华鑫置业的关联交易符合市场交易原则，且借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执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会议上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本次关联交易是为了推进公司拓展项目及工程建设项目，保证公司日常资金周转，有利于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

因此，同意本次关联交易，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孟荣芳女士由于公司治理方面的问题投弃权票。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项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金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77　　证券简称：雷柏科技　　公告编号：2011-005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决 议 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2年2月28日在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日期及时间：2012年3月14日（星期三）上午10:00

3、会议表决方式：现场记名投票方式

4、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凤凰第三工业区第一工业园公司二楼会议室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曾浩先生

6、本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代表、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7、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2人，代表股份91,20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25%。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经公司股东大会研究，会议以现场投票记名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注册地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1,20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了《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1,20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张炯、张森林；

3、见证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亦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会议形成的《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3月14日

股票简称：武钢股份　　公司债简称：07武钢债　　临2012-006

股票代码：600005　　公司债代码：126005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07 武钢债”兑付、兑息及摘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最后交易日为2012年3月21日，自2012年3月22日起将停止交易

2、到期日：2012年3月25日

3、兑付、兑息债权登记日：2012年3月21日

4、本次兑息，按票面金额从2011年3月26日起至2012年3月25日止计算年度利息，票面年利率为1.2%

5、每手“07武钢债”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12元（含税）

6、兑付本息金额：101.2元/张（利息含税）

7、兑付、兑息资金发放日：2012年3月26日

8、摘牌日：2012年3月26日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7年3月26日发行的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12年3月25日到期，根据《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约定，“07武钢债”将在到期日之后的5个工作日内，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偿还所有到期的债券，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债券基本信息

1、债券简称：07武钢债

2、债券代码：126005

3、发行总额：人民币75亿元

4、债券期限：5年

5、债券利率：票面利率1.2%

6、起息日：债券发行日，即2007年3月26日

7、付息日：每年的3月26日（节假日顺延）

8、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2012年3月26日

9、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二、兑付、兑息方案

1、本次兑付的本金：本次兑付的本金为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人民币75亿元。

2、本次兑付的利息：每张“07武钢债”面值100元，票面利率为1.2%，利息每年兑付一次。本次支付2011年3月26日至2012年3月25日年度利息，即每手“07武钢债”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12元（含税）。

三、兑付、兑息安排

1、债券到期日：2012年3月25日

2、债券最后交易日为2012年3月21日，自2012年3月22日起将停止交易

3、兑付、兑息债权登记日：2012年3月21日

4、兑付、兑息资金发放日：2012年3月26日

5、摘牌日：2012年3月26日

四、兑付、兑息对象

本次兑付、兑息对象为截止2012年3月2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07武钢债”持有人。

五、兑付、兑息相关事宜

1、根据《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的有关约定，本期“07武钢债”的本金和利息支付以兑付、兑息登记日为准，在兑付、兑息登记日当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的“07武钢债”持有人均有权获得债券本金和当期应计利息。

2、本公司将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代理支付“07武钢债”的本金和当期应计利息。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债权持有人可于兑付、兑息资金发放日后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本金和当期应计利息。未办理指定交易的债券持有人，其本金和当期应计利息款暂